

在“十三五”规划与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关键转换期 奋力开启莲都发展新篇章

莲都区召开全区领导干部会议

阅读提示

12月28日上午,莲都区召开全区领导干部会议,传达学习中央、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、全市领导干部会议精神、市委四届九次全体(扩大)会议精神。市委常委、区委书记徐光文主持会议并讲话。

□ 记者 王秋蕊

本报讯 12月28日上午,莲都区召开全区领导干部会议,传达学习中央、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、全市领导干部会议精神、市委四届九次全体(扩大)会议精神。市委常委、区委书记徐光文主持会议并讲话。

会议指出,在“两个一百年”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,在“十三五”规划与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关键转换期,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召开后不久,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省委经济工作会议、市委四届九次全会相继召开。关键节点的关键会议,意义特殊、非常重要。

会议强调,要认真学习领会,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决策部署上来。全区上下要把深入学习贯彻中央、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四届九次

全会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,切实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充分理解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形势判断、总体要求和政策取向,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,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新特征新要求,科学研判“时”与“势”,辩证把握“危”与“机”,立足“生态是最大优势、发展是最重任务”的基本区情,“苦练内功”办好自己的事,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、于变局中开新局。

会议强调,要深入思考谋划,科学布局全区“十四五”规划和明年工作。要搭好天线,自觉对标对表中央、省委、市委战略决策和重要部署,努力把上级政策接住接牢、用对用好。要接牢地线,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,聚焦自身实际,因地制宜绘制未来发展的美好蓝

图。要瞄准高线,锚定勇当丽水“发展头雁、创新标兵、实干先锋”总目标,围绕“1+2+8”区域布局,谋划一批“关键落子”,为莲都区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提供坚强支撑。

会议强调,要有力有效落实,切实抓好当前各项工作。要坚持并深化“发展莲都、服务市区”工作定位、“自我加压、跳起来摘桃子”工作理念、“担当作为、务实苦干”工作主基调,以“五大工作制度”狠抓落实。要慎终如始做好疫情防控工作,全力冲刺四季度经济工作,做好年终考核各项准备工作,推动村社换届工作完美收官,全力做好“浙丽保”参保工作,做好雨雪冰冻天气安全防范,全力维护好社会和谐稳定,做好元旦、春节期间走访慰问活动,确保年关各项工作圆满完成。

不断开创全区红十字事业发展新局面

莲都区红十字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

□ 记者 王秋蕊

本报讯 12月28日下午,莲都区红十字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。市委常委、区委书记徐光文出席开幕式并讲话。他强调,要坚持党的领导,筑牢“红十字之魂”;服务中心大局,担当“红十字之责”;弘扬人道精神,绽放“红十字之光”;加强自身建设,夯实“红十字之基”,不断开创全区红十字事业发展新局面。

徐光文充分肯定了区红十字会近年来的工作,他说,区红十字会服务大局有力度、备灾救灾有效度、人道救助有温度、创新履职有亮度,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期间,扛起了为政府分忧、为群众解难的使命责任,不愧为改善民生、促进和谐的重要力量,不愧为党和政府在人道工作领域的得力助手。

针对区红十字会今后工作,徐光文强调,要坚持党的领导,筑牢“红十字之魂”。把稳政治方向,是我国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。政治上要坚定,思想上要坚信,行动上要坚决,确保红十字工作始终与党委、政府决策同轴共转、同向共进、同力共发。要服务中心大局,担当“红十字之责”。要自觉把红十字事业与莲都经

济社会发展结合起来,找准定位、主动服务、创新工作,做发展莲都的“宣传员”,做矛盾纠纷的“消防员”,做文明风尚的“引导员”。要弘扬人道精神,绽放“红十字之光”。要按照党政所需、群众所盼、职责所在,做好困难群体救助服务,做好灾害应急能力建设,探索建立长效筹资机制,把红十字这一传递温暖、播洒阳光的事业不断推向前进。要加强自身建设,夯实“红十字之基”。要像爱护眼睛一样爱护声誉,像珍惜生命一样珍惜信任,突出改革创新,强化基层基础,主动接受监督,努力树立红十字会良好公益形象。

徐光文强调,红十字事业是全社会的共同事业。区委区政府将一如既往地重视关心红十字会工作,切实加强对红十字会工作的领导,积极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,促进红十字事业持续健康发展。希望新一届红十字会班子坚守为民情怀,严守纪律规矩,团结带领广大红十字工作者、会员和志愿者,继往开来、奋发有为,不断开创莲都区红十字事业发展新局面。

会议选举产生了区红十字会新一届名誉会长、名誉副会长、理事会和监事会领导成员。

青山变成“聚宝盆” 绿树成为“摇钱树”

莲都一自然村公益林补偿资金超百万



□ 通讯员 叶江林 李苏珍

本报讯 2020年,峰源乡赛源行政村小岭根自然村共收到公益林补偿资金1383923元,受益农户达137户,户均收益10102元,为莲都区人均补偿资金最高的自然村。自2004年实行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以来,小岭根自然村累计领取生态效益补偿资金977.72万元。

小岭根自然村地处丽水市莲都区峰源乡大山谷谷底,是莲都、青田、景宁三县区交界地。现有人口485人,林业用地面积36023亩,公益林面积31897亩,占林地总面积的88.5%。2020年,全省公益林补偿标准提高为40元/亩,农户可获得35元/亩的损失性补偿,因该村公益林于2019年被划入丽水市莲都区峰源省级自然保护区,享受保护区集体林租赁资金补助,补助标准为43.2元/亩,比非保护区公益林多补助8.2元/亩。

全区享受补助资金最高的一户为该村金加友户,该户有公益林面积695亩,2020年领到补助30032元。金加友说:“公益林补偿资金的发放让我尝到了生态保护的甜头,这青山就是我们的‘聚宝盆’,这山上的树就是我们的‘摇钱树’,这笔钱,我们家人一致决定留给父母养老,让他们的晚年生活更富足。”自公益林补偿资金发放以来,该村村民利用补偿资金买房、买车、生意周转等,生活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高。

莲都区现有公益林1042876亩,其中国家级116048亩,省级926828亩。自2004年以来,莲都区共发放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2.7亿元。其中,2020年发放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3520.5万元,惠及农户36064户,户均收益976元。

生态公益林的效益补偿机制不仅保护了绿水青山,更是让林农享受了生态红利,打通了“两山通道”,真正实现了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。

精准帮扶 传递温暖

莲都区总工会积极开展困难职工家庭帮扶工作

□ 通讯员 陈淑静

本报讯 为做好困难职工帮扶工作,切实解决困难职工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,帮助困难职工解困脱困,今年以来,莲都区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积极开展困难职工家庭帮扶工作。

今年区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共收到49户困难职工家庭申报材料,经过初步审核后,对45户困难职工家庭开展逐一入户走访,并委托民政、医保、浙江省经济状况核对平台对困难职工家庭的经济状况开展审核,进一步把精准帮扶做细做实。

根据审核结果,针对每户困难职工实际情况,中心最终确定19户困难职工家庭列入帮扶名单,其中医疗救助6户,生活救助3户,子女助学



工会工作人员走访困难职工

10户,分别给予5000至16000元不等的帮扶资金,共发放帮扶资金14.9万元。

多年来,区总工会深入开展困难职工医疗救助、生活救助、子女助学等帮扶活动,不断加大困难职工帮扶力度,推动工会帮扶工作形成长效机制,真正为困难职工“雪中送炭”。